

## 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九届董事会 2018 年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康恩贝”)第九届董事会 2018 年第十次临时会议于 2018 年 9 月 25 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，现场会议在杭州市滨江区滨康路 568 号康恩贝中心 22 楼会议室召开。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9 月 20 日以书面、传真、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董事。会议应到董事 9 人，现场会议实到董事 5 人，董事张伟良、余斌以及独立董事徐冬根、叶雪芳以通讯方式对议案进行审议表决，公司监事吴仲时、杨金龙、李建中，董事会秘书杨俊德、财务总监袁振贤和上海东方华银律师事务所律师黄勇先生列席会议。会议由胡季强董事长主持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会议审议了有关议案，经书面表决通过决议如下：

审议通过《关于决定回购公司股份用途为实施员工持股计划的议案》。表决情况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根据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《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预案》和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回购股份相关事宜的议案》，公司拟回购股份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、减少注册资本（注销股份），并同意授权公司董事会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决定回购股份的具体用途。现董事会决定，本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具体用途为实施员工持股计划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8 年 9 月 26 日